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A 栋废气治理设施整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6月16日,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环保设施整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建设单位——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深圳市建林达实业有限公司环保技术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深圳市惠利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等相关单位的代表和3名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A 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经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讨论,验收组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乐社区新布路 22号 A 栋 1、2、3、4层, B 栋,项目 A 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投资 120万元,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13700 平方米。

项目年产五金配件350万件。

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化学除油、水洗、酸活化、预镀铜/镍、烘干工序。

项目现有员工 350 人,设有集体宿舍及员工食堂。项目年运行时间为 300 天,一天一班制,平时一天工作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年12月13日,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龙岗区 环保科技服务中心编制了《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11年1月10日取得深圳市龙岗区环境 保护局《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龙 环批[2010]703439 号)。

为了使废气更加稳定达标排放,企业于 2019 年 3 月委托深圳市建林达实业有限公司环保技术分公司为 A 栋工业废气设计建设废气处理设施并于 2019 年 4 月完工投入使用。

该项目A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于2022年5月委托深圳市惠利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生产负荷正常,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A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共投资12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仅对 A 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工程建设规模减少、其余的建设内容、建设地点均与原有环评设计一致。与国家环境保护部印发的《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生态环境领域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环规财〔2018〕86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进行比较,本项目减少产量、设备及原辅料,优化了废气处理设施,进一步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因此本项目实际工程建设量与环评报告及批复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建设情况

DA006 含碱废气经过一套酸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7 含酸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8 含氰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9 粉尘废气经过一套水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10 有机废气经过一套水喷淋+UV 光解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含铬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处理后在25米高空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该项目环保处理设施完工后,于2022年5月委托深圳市惠利权有限公司进行

了竣工验收监测,项目监测期间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情况,生产负荷正常。

A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

DA006 含碱废气经过一套酸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7 含酸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8 含氰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09 粉尘废气经过一套水喷淋塔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DA010 有机废气经过一套水喷淋+UV 光解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 含铬废气经过一套碱液喷淋处理后在 25 米高空排放。根据验收相关要求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 DA006 含碱废气 4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DA007 含酸废气 5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DA008 含氰废气 3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DA009 粉尘废气 1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DA010 有机废气 3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含铬废气 2 个处理前每天 1 次,1 个处理后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结果表明废气主要污染物中 DA007 含酸废气的硫酸雾、氮氧化物、氯化氢、氟化物等,DA008 含氰废气的氰化氢,含铬废气的铬酸雾等污染物均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的表 5 标准; DA006 含碱废气的碱雾,DA009 粉尘废气的颗粒物,DA010 有机废气的 VOCs 等污染物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五、竣工验收结论

宾士来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A 栋废气治理设施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经验收监测各项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现场验收时各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公司 A 栋工业废气治理设施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管理与设备维护,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位;加强环保设施和作业安全管理;定期更新应急预案并做好日常演练,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

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做好源头改造减少退镀工艺 VOCs 产生和排放,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 日常运行和维护,建立运行记录台账,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3) 及时变更或补充完善《排污许可证》。